

Date of Sermon: 2019年 八月18日

基督復活的那日（六十四）：

基督與革流巴 (16)

新竹歸正福音教會 皮敦文講章
講道時間: 54 分鐘

經文

路加福音24:25-29節：「²⁵耶穌對他們說：『無知的人哪！先知所說的一切話，你們的心信得太遲鈍了。²⁶基督這樣受害，又進入他的榮耀，豈不是應當的麼？』²⁷於是從摩西和眾先知起，凡經上所指著自己的話都給他們講解明白了。²⁸將近他們所去的村子，耶穌好像還要往前行，²⁹他們卻強留他，說：『時候晚了，日頭已經平西了，請你同我們住下罷！』耶穌就進去，要同他們住下。」

耶穌聽完了革流巴在耶路撒冷的見證，立即給他一個嚴厲的責備，說他是個“無知的人”；我們知基督是創造者，是真理的本體，又是啟示真理的上帝，是拖住萬有者，是充滿教會者，我們知基督許許多多，但若不知他是上帝面前的大祭司，他必須受害，復活後又進入他的榮耀，那麼我們就是基督口中之無知的人。

耶穌責備革流巴之後，即開始教導他，其教導的核心重點就是基督受害和進入他的榮耀。之後，耶穌便預備向革流巴顯明自己，今天我們將留心耶穌顯明他自己的一些細微動作，因其中的意義是我們可抓住基督賜福的契機。

第28節: 將近他們所去的村子, 耶穌好像還要往前行

當耶穌講解舊約聖經關乎基督受害與進入榮耀的教訓之後，一夥人已近革流巴要去的村子，且時候已近黃昏，聖經記，耶穌作勢要繼續往前行，顯出不打算留在村子過夜之態。

路加記「耶穌好像還要往前行」，耶穌這動作的意義不是表面上往前行那麼簡單，如果真是這樣的話，即表示耶穌在革流巴身上的工作已經完成，他要繼續他下一個向彼得顯現的計畫(參路24:34)。如果耶穌真的是要往前行的話，那請問各位，基督教導無知且信心遲鈍的革流巴的目的何在？難道基督只想要更正革流巴腦中錯誤的認知，使他從離開無知的狀態，這麼簡單而已？如果僅是知識性的更正而已，那麼，耶穌與革流巴的故事到第28節就結束，沒有再寫下去的必要。

此時的革流巴尚不知這位隨行者是耶穌，若他與耶穌的遭逢僅到第28節，他得了正確的基督受害和又進入榮耀的知識，卻沒有第29節爾後與耶穌的相處，那麼，革流巴在第27節所得的知識對他而言是死的，因為這知識無法與基督有生命上的交流。更甚者，對革流巴而言，他得的知識不是福份，而是咒詛，因為魔鬼也有那知識，然魔鬼與基督沒有生命的關係。

有知識, 卻沒有相交的生命

有人或許會問，知了關乎基督的知識，但卻沒有與基督交流的生命，這怎麼可能？我舉一例為證。自視甚高的傳道人與聖經教師最喜歡的福音書是約翰福音，皆以傳講此福音書為傲。凡講解約翰福音的人一定會講第一章這幾節經文，「¹太初有道，道與上帝同在，道就是上帝。...⁴生命在他(基督)裏頭，這生命就是人的光。...¹⁴道成了肉身，住在我們中間，充充滿滿的有恩典有真

理。...¹⁸從來沒有人看見上帝，只有在父懷裏的獨生子將祂表明出來。」當這些傳道人講完這幾節經文後，若他們爾後的講章中看不到當居首位的基督，不再高舉基督，不以基督為中心，這就證明他們有的僅是聖經關乎基督的知識而已。教會是傳揚基督的地方，既是信徒得真理知識的地方，也當是生命交流的地方，這是保羅各書信不斷強調的重點；就平信徒造就而言，教會的重要性強於佈道團，知識講座，劇團等組織，後者的巡迴旅行難與聽者產生一對一的關係。

對革流巴的試煉

這樣看來，耶穌必要向革流巴顯明自己，與之有生命上的交流，而這一個小小往前行的動作就是顯明之前對革流巴一個試煉、引導、以及激勵，看他如何回應。這時的革流巴處在他人生的關鍵時刻，是送或留的抉擇時刻。送別耶穌呢？還是留住耶穌呢？如果革流巴的回應是“後會有期”，“天晚了，路上小心”等客套話，那麼，革流巴依舊是從耶路撒冷失望而回的革流巴，只願意相信他在耶路撒冷所看到的一切；我們看到的是一個固執已見的革流巴。若是這樣，耶穌「**從摩西和眾先知起，凡經上所指著自己的話都給他們講解明白了**」對革流巴也就沒有任何用處。

基督徒聽道完之後，也是處在一個抉擇的時刻，若僅評論所聽之道而不接受之，那麼，基督徒還是原來聽道前的樣，所聽的道對他就沒有任何用處，等同於革流巴送別耶穌。

但若革流巴決定要留住耶穌的話，情況則完全不同。當然，革流巴或許可能因本身好客或體貼客旅的因素而留住耶穌，但從耶穌稍後與他們同桌吃飯的發展來看，卻不是如此。事實上，革流巴和他的同伴的內心因耶穌的教訓而產生了本質上的變化，他們看耶穌的眼神已不一樣。革流巴本來看耶穌不過他回到以馬忤斯路途中偶遇的一個人，但他們現在因道的滋潤再看耶穌，發覺他乃是一個充滿恩惠的人。

但請大家注意，這時的革流巴還不認識他身旁的這位就是基督，所以，革流巴留住耶穌乃因道，而不是因人的因素而做出的抉擇。今日基督徒的眼光卻反其道而行，認人不認道。

主基督必試煉基督徒

大家不要對耶穌“好像要往前行”的試煉動作感到稀奇不解，甚或不安。上帝試煉人是上帝必然的作為，因上帝試煉必激發被試煉者的回應。上帝第一個試煉的對象就是亞當，祂以皆可喫的自由和不可喫的禁令來試驗亞當，亞當的回應則是觸犯了不可喫的禁令。上帝試驗摩西，對他說「**我要用瘟疫擊殺他們，使他們不得承受那地。**」（民14:12）摩西的回應是為百姓求，上帝遂未施行瘟疫於以色列人。上帝試驗約拿，對他說「**再等四十日，尼尼微必傾覆了。**」（拿3:4）約拿向尼尼微人宣告此事，尼尼微城的居民因而悔改，上帝遂未傾覆悔改的尼尼微城。但請注意，上帝說話算話，若尼尼微城不悔改，傾覆是必然的結果。

基督是上帝，他必試煉，而基督試煉的對象乃是屬他的人；也就是說，凡屬基督的必經歷基督對他的試煉，凡沒有經歷基督試煉的基督徒就不是屬主的基督徒。基督試煉的實例之一：當聖靈感動路加寫下「**(基督)從摩西和眾先知起，凡經上所指著自己的話都給他們講解明白了**」，就在試煉我們是否認真地找出那些指著他的話來。如果我們僅讀過路加寫的這話，讓這些指著基督的話溜出我們心思，那麼，主也無意留下來過夜，他將離開我們，往前行。

主基督試煉必得正面的果效

耶穌試煉革流巴無他，就是引革流巴向上，更認識他，與他有生命的交流。耶穌試煉革流巴的當下是篤定的，絕沒有忐忑不安，擔心革流巴會做出錯誤的回應；不，絕對不會。耶穌雖與革流巴肩並肩，如朋友般地一起走向以馬忤斯第一個村子，但耶穌與革流巴的關係永遠是上對下，又因耶穌是復活的主，故耶穌的引導必是正面的，且必成功。教會必有麥子和稗子，在基督試煉中反而向下走的基督徒就不會是屬主的基督徒。

給牧養群羊者的指示

我們尚須注意到，這第27與28節也是對教會牧養群羊者的指示，他們除了講解聖經外，還需與聽者有生命的交流。這是今日牧師傳道生命發展的一大盲點。今日教會講台採排班制，每週講員皆不同，牧師難得參加自己教會的團契或小組，因此與會眾在信仰上的交集甚為薄弱。有的人甚至力擋弟兄或姐妹向牧師詢問有關信仰上的疑難，使得牧師脫離會眾的現象更為嚴重。有的牧師在受聘時所提的條件是，他只管講道，不牧養。

第29節：他們卻強留他

當耶穌好像要往前行時，革流巴和他的同伴開始極力挽留耶穌，對他說：「時候晚了，日頭已經西了，請你同我們住下罷！」路加用了一個獨特的詞，說他們「強留」耶穌。

“強留”是這裏的重點字，指出基督徒對主基督當有的態度。革流巴對基督這強留的態度使我們想起耶穌一個比喻，就是那寡婦強求一個官為她伸冤的比喻(參路18:1-8)。耶穌說，這個官自認不懼怕上帝，也不尊重世人，但因這寡婦的強求，終究為她伸了冤。耶穌在這比喻的終了說了一句話，「然而，人子來的時候，遇得見世上有信德麼？」這什麼意思？末世的基督徒對基督沒有如寡婦般強求的毅力與認知，因此被基督歸類為沒有信德的人，無怪乎，基督徒易發展成藐視別人的生命態度(參五月26日講章)。

我必須請大家要注意到，耶穌如何藉這寡婦與官的比喻來責備那些不強留他的基督徒，一方面，這些基督徒在實不在如這社會地位低下的寡婦，同時，基督責備這些基督徒將他看成不如這道德低落的官，不相信他說的話，「⁹你們祈求，就給你們；尋找，就尋見；叩門，就給你們開門，¹⁰因為，凡祈求的，就得著；尋找的，就尋見；叩門的，就給他開門。」(路11:9,10)

那，我們如何強留基督？保羅寫了這麼一句話，「⁷只是我先前以為與我有益的，我現在因基督都當作有損的。⁸不但如此，我也將萬事當作有損的，因我以認識我主基督耶穌為至寶；我為他已經丟棄萬事，看作糞土，為要得著基督。」(腓3:7,8)

基督在啟示錄指出那些是不會強留他的基督徒的記號，就是那些說「我是富足，已經發了財，一樣都不缺」的基督徒。基督又說，這些人表現出對他這位元首的態度是「不冷也不熱」。美國 Joe Osteen 牧師的信息明顯是錯誤的，但卻深受那些錢財富足的台灣基督徒喜愛。基督看這樣基督徒是困苦、可憐、貧窮、瞎眼、赤身的一群，並力勸他們「向我買火煉的金子，叫你富足；又買白衣穿上，叫你赤身的羞恥不露出來；又買眼藥擦你的眼睛，使你能看見。」(參啟3:14-18) 試想，一個自以為富足的人要花多大的氣力強求耶穌，才可得著火煉的金子，白衣，以及眼藥呢？這些富足的基督徒一想到要向基督買火煉的金子，白衣，以及眼藥，他們必立即想到基督對富有的少年官說的話，「你若願意作完全人，可去變賣你所有的，分給窮人，就必有財寶在天上，你還要來跟從我。」(太19:21) 個個必打退堂鼓，財主進天國是難的。

然，強留耶穌總會得到意想不到的福份。耶穌傳道時，那位有五個丈夫的撒瑪利亞婦人向其同胞見證耶穌，約翰記，「撒瑪利亞人來見耶穌，求他在他們那裏住下，他便在那裏住了兩天。」那城因耶穌的話，信的人就多起來了。他們便對那傳耶穌給他們的婦人說：「現在我們信，不是因為你的話，是我們親自聽見了，知道這真是救世主。」(參約4:39-42) 他們不是單單得著耶穌這麼一個人，而是得了神人耶穌，這永遠的福份。

革流巴強留耶穌，第29節尾寫說：「耶穌就進去，要同他們住下。」我們雖不得強留上帝，但卻可強留耶穌；基督徒不可強求上帝卻強求一定要應允他的禱告，基督徒可強留基督卻輕慢而不這，基督徒真是亂了套。基督傳道時已經明說：「從施洗約翰的時候到如今，天國是努力進入的，努力的人就得著了。」(太11:12) 如果你渴望進入天堂，你必須付出極大的力量，努力得之。反之，如果你隨性隨意，不晝夜思想，你則無法進入天堂。